

2022 年度
启东市人民政府汇龙镇北城区街道办事处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和市委、市政府的决定、命令、指示，在辖区内开展党的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政法综治工作、城市管理工作、社区服务和其他社会管理等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政治工作科（综合科）、政法综治科、城市管理科、社会事务管理科、监察室。另下设北城区街道社区服务站，负责指导开展社区服务工作，全民事业单位，隶属于北城区街道办，由街道办社会事务管理科管理。北城区街道办下辖民乐新村、幸福一村、幸福二村、和平新村、万豪花园、文汇新村、长江新村、明珠新村、紫薇花苑、紫薇一村、长龙一村、长龙二村、紫薇二村、紫薇三村、长龙三村、绿城花园、御河湾、克明花园、长龙五村 19 个社区。南起民乐路，西至头兴港河，东至惠阳路，北至中央大道。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2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本级。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北城区街道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围绕

中心、服务大局，着力抓好党建引领、疫情防控、社会治理等各项工作，不断巩固提升创建文明典范城市水平，真抓实干、团结拼搏、锐意进取，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为聚力北街建设和启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1、党的建设方面

（一）落实党工委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制订年度党建工作计划和调研课题，研究确定社区同步实施书记党建项目。制定党建责任清单，以“可量化、能落地、好检验”为原则，细化社区党建目标任务。建立完善联合督查、项目观摩、党建述职、责任约谈等相关工作机制，确保党工委“主体责任”及班子成员党建“一岗双责”落实到人。

（二）提升班子理论素养和政治定力。通过中心组理论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省市党代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突出基层党建服务“国之大者”，不折不扣落实中央及省委部署要求，在基层治理、疫情防控、文明典范城市创建、安保维稳等中心任务中发挥基层党组织和党员作用。

（三）实施基层组织建设标准化及组织力提升工程。对照省委基层党建“五聚焦五落实”三年行动计划和南通市委“江海先锋培育工程”部署要求，推进党支部“标准+示范”建设，积极构建“党工委抓牢支部、支部严管党员、党员带动群众”工作机制，结合“主题党日”活动分层级、分领域、分网格开展灵活多

样的“微”活动，开好组织生活会、民主生活会，抓好民主评议党员工作，全面清查整治党务工作、基层党组织建设专项整顿工作，全面开展“村村到、户户进、人人访”集中走访活动，加大党组织培育力度，御河湾社区党总支被南通市委组织部评为“南通市基层党建工作示范点”。通过开设能力提升培训班、岗位比武测试、交流轮岗等方式，加强街道社区干部队伍建设。

（四）突出政治功能，强化党建引领，开启基层治理新格局。积极探索社区党组织引领下的城市基层治理体系，不断健全社区党组织服务居民群众的“末梢组织”，为高质量打造“最美江海党建带”贡献社区力量。通过打造“红网格”、“红物业”、“红驿站”、“双报到”等载体平台，创设“红色港湾”党建品牌。今年，完成了 84 个网格党支部的选举工作，成立 331 个微网格党小组，排摸党员中心户 426 户，实现了社区网格党支部全覆盖。成立红色物业党支部 4 个、功能型支部 2 个、小区业委会红色支部 10 个、小区物管会红色支部 5 个，形成“共商、共建、共享”的议事格局。以“身份认同、权益保障、暖心行动、价值提升”为抓手，关注关心新就业群体，积极引导其参与社区基层治理。目前，有 8 人担任小区微网格员，53 人担任社区志愿者。全年共有 2282 名在职党员完成“双报到”（最高积分达 580 分），并参与社区建设、助力疫情防控、服务居民等活动，有效推动党员作用在一线发挥、问题矛盾在一线化解、工作作风在一线转变，形成了“党员在、旗帜在，党组织在、战斗堡垒在”的党建引领城市基层治理新格局。

（五）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进一步夯实党工委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进一步完善意识形态领域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加强综合分析研判。组建由宣传部门、各服务窗口、居委会、网格组成的“四位一体”信息工作网络，收集广大干部群众对各种热点、难点问题的思想反映，把握正确舆论导向，掌控网络意识形态主导权，及时做好重要节点和敏感时期的舆论监管，第一时间答复各类网上舆情，回应网民诉求。加强对政务网、微信、微博等网络媒体的监管力度，确保网络意识形态安全。

（六）筑牢“廉韵北街”品牌，推进街道党风廉政建设。根据市纪委监委落实“一岗双责”、细化“两个责任”的要求，严格要求班子成员按照责任清单的内容，做好平时记录。抓好“两个责任”向下属 19 个社区党组织延伸。完善“廉政约谈制度”，特别是对班子成员、中层干部做到经常提醒和督促。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报告制度，听取下属 19 个社区党组织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主要负责人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的情况报告。加强对作风建设监督检查。及时组织查处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的社区干部工作作风不实、态度不热情、办理居民事务不尽心等投诉。把握运用好“四种形态”，今年以来，共对 22 名同志进行提醒谈话，3 名工作人员进行诫勉谈话，1 人全街通报，立案查处各种违纪违法案件 13 件，其中 3 人开除党籍，2 人党内严重警告处分、7 人党内警告处分，1 人政务警告处分，为基层健康发展提供了重要的纪律保障。

（七）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工作。街道党工委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引导统一战线成员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引导统战对象传承弘扬红色政治信念和高尚情操，通过实践座谈走访等形式将党的理论政策方针引向深入，不断巩固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邀请统战对象共同参与“有事好商量”协商议事，形成了思想共识，建立了协同交流机制。持续筑牢宗教领域安全稳定，不断增进少数民族团结认同。充分发挥辖区少数民族群众在促进社区和谐发展中的积极作用。通过活动拉近了少数民族之间的距离，营造了“民族团结一家亲”的浓厚氛围，使各民族同胞在互动中增进友谊，进一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与此同时，通过重要节日的走访慰问做好港澳台胞、侨眷侨属的相关工作。

2、民生服务工作方面

（一）层层压实责任，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工作。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领导、研究措施，把疫情防控重任扛在肩上，切实落实疫情防控各项工作。一是严密防控组织体系，常态化防控不松懈。落实疫情工作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开展入境人员、中高风险地区来（返）启人员、重点涉疫地区来（返）启人员排摸工作，今年累计排摸国内重点地区回启人数 19662 人，排摸入境人员回启累计 152 人；各类风险人群 1492 人；密接 644 人、次密接 512 人。二是分类施策、高标准做好重点人群管理工作。做好重点人群的集中隔离、居家隔离工作。落实落地检，督促按规定频次

核酸检测，建立一人一档，进行跟踪管理。三是全面推进新冠疫苗接种工作。加大疫苗接种的宣传引导和组织动员力度，尤其是 60 周岁以上人员接种工作，把握宣传重点，加强宣传引导，通过网格排摸、入户走访、流动宣传车等方式，全面动员广大居民应种尽种。积极参与疫苗接种工作，落实疫苗接种点值守机制，合理规划接种进度，分批次稳妥有序地组织、指导、协调推进新冠疫苗接种工作。四是全力完成全员核酸检测、重点人群和重点行业核酸检测工作。推动便民采样点及核酸采样小屋等建设和运营，第一时间迅速反应、明确职责分工，严格执行工作流程，注重细节，强化责任，有序高效完成。五是特殊时期高标准做好小区卡口封闭式管理。落实辖区内所有居民小区出入口处测体温、查验健康码、行程码，严格执行外来人员、车辆信息登记制度，推广场所码的运用。街道加强疫情防控督查，到值守卡口查看口罩、测温枪、消毒液等防疫物资，检查人员值守情况，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整改到位，确保疫情防控不留死角、不留盲区。六是有序推进“场所码”工作。联合公安、市管等行业部门，组建“场所码”督查专班，对辖区内“场所码”张贴使用落实情况进行督查检查。七是扎实推进“新十条”措施的落实。做好辖区内重点人群健康管理，对重点人群排摸建档，并及时发放《爱心告知书》。

（二）根植安全理念，深入安全隐患排查。一是紧扣“一条主线”，推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走深走实。结合“安全大检查”、“百日攻坚”、“三清”专项行

动，多形式全方位开展宣传。街道党工委对中秋、国庆等重要节点期间安全生产工作高度重视，及时召开了节前安全生产部署会议，专门对安全生产大排查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成立了党工委主要领导任组长的排查领导小组，每日带班领导下社区检查安全隐患，各社区成立了以社区书记为组长，社区两委为成员的安全生产大排查领导小组，制定方案，细化责任分工，压实责任，确保三清。二是宣传排查求实效。通过现场会、全员检测现场宣传、海报、宣传册、公众号推送、朋友圈、网格群、微网格群转发、敲门行动、安全知识讲座、领导带队下社区宣传检查，多频次、多角度、多内容做好安全宣传，不断提升辖区居民的安全意识。推进专项整治集中攻坚，围绕危化品、燃气、电动车、火灾防控、飞线私拉乱接、“小商铺”燃气、既有建筑、灾害预警及信息报送等专项，聚焦人员密集场所、三合一、高层建筑、消防通道、居家安全、九小场所排查等领域，积极防范化解风险隐患、遏制重特大事故，参照整改闭环、责任落实、安全承诺等经验做法，压紧压实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实现安全生产长效管理。三是聘请专家检查辖区内所有危化品经营单位，确保每个问题隐患都能闭环整改；按行业主管部门不同要求，对餐饮场所进行了常态化上门宣传教育及隐患排查。四是推进“五进”工作，进一步提升全社会整体安全水平，营造全街道安全生产的浓厚氛围，强化安全监管责任意识，树立“安全无小事、责任大于天”的观念，用好平台载体，开展应急实战演练，灾害避险逃生演练，切实增强公众安全应急意识

和自救互救能力，有效预防和遏制了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三）规范站点建设，创新退役军人服务。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坚持“五有”要求，以“党建引领，志愿服务”为切入点、以“矛盾化解，服务保障”为落脚点，秉持“温暖北街、情牵老兵”的宗旨，以务实高效的准则做好辖区 3626 名退役军人的服务工作，不断推进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规范化建设，国家级示范化服务站、南通市级退役军人服务站均已创建成功。服务站常态化开展摸排工作，认真摸清底数，持续性地做好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做好信息采集工作，完成辖区建档立卡和优待证申领工作任务，优抚对象申领率达 100%，整体申领率达 90%，核发已经做好的优待证。严格落实各类优抚政策，做好各类优抚对象申请受理、调查、上报及资金发放、核减、体检等工作；重点抓好困难退役军人的结对帮扶，有的放矢制定帮扶对策；逐步完善下岗失业转业志愿兵（士官）专门岗位管理工作；做好“四尊崇”、“五关爱”、“六必访”工作；用情用心用力做好涉军信访工作，多措并举化解矛盾，解答政策，关爱帮扶，2022 年辖区涉军形势基本稳定。

（四）加强基层基础工作，人口计生管理再上新台阶。共为 85 对夫妇提供一、二孩、三孩生育登记服务，办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55 份，审核出具《生育子女情况证明》48 份，引产证明 2 份，修改《独生子女证》老证错误信息 85 份。计生统计系统录入出生信息 112 条、死亡信息 75 条和月报工作；做好 125 位特别扶助对象的年审工作，完成 658 名企业退休人员计划生育一次

性奖励的申报。配合政法部门完成了辖区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排摸工作，共排摸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80 名，疑似 1 名，并做好台账基础信息，录入网格化社会治理智能应用平台。

（五）高效便民多举措，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做好退休人员年检工作、城镇医疗保险收缴工作、41 位土地保养工做好审核、上报工作、农保新增、注销、养老金系统申领上报工作、“4050”城镇就业困难人员灵活补贴系统认定、就业申报、补贴申请、新增社保补贴个税记录人员进行调查并上报。

3、平安法治建设方面

（一）全力保障平安稳定。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构建和谐社会的决策部署，全面深化平安建设各项措施，做实做细做好平安建设工作。开展防范非法集资集中宣传月活动。组织开展“全民反诈 1+6”公益宣传片投放工作；做好元旦及新年社会面稳定工作；联合打非办、市法院、市金融监管局等部门，通过讲座、广场宣传、入户宣传形式，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捂紧老百姓的钱袋子，共开展讲座 15 场，广场式宣传 1 场。全力做好信访稳定工作，落实包案领导负责制。加强冬奥会、全国“两会”及二十大期间信访维稳工作，确保街道实现“四个不发生”工作目标；今年以来，街道共召开信访工作联席会议 28 次，街道班子成员共接待来访群众 113 批 135 人次，下访谈心 58 次，劝解信访人员 65 人次。进一步压实工作责任。做好了阳光信访平台信访件的受理、答复、评价工作，信访件“四率”均达 100%；街道信访办接待来访群众 36 批 47 人次，与重点人员沟通谈心 50 多次。为

信访群众约见市领导 7 次，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召开协调会 6 次。

（二）推进普法和依法治理工作。以北街法律讲堂、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法治宣传教育为载体，以推进民主法治社区建设为抓手，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活动。营造浓厚法治建设宣传氛围。通过法治文化园地、橱窗、微信公众号等形式和途径，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增强居民群众法治观念，推进依法治理。组织开展“民法典宣传月”、“全民反诈”、“防灾减灾周”、“防范养老诈骗”等法治宣传工作。充分发挥平安微课堂作用。微信公众号“北街之窗——平安课堂”持之以恒做好法治宣传工作，开设“民法典每日一学”，每周转发以案说法，共推送了民法典、反诈、防非等法治宣传推文进二百篇。向上级部门推送法治宣传类信息 36 篇。开展好“厚植为民情怀，提高执法水平”主题教育活动。结合街道实际，组织街道社区全体工作人员开展学习，撰写好心得 200 篇，召开好党工委班子民主生活会和各党组织组织生活会，组织知识竞赛 5 次。推进法律明白人培育工程。今年以来街道共培育“网格法律明白人”166 名，“学法用法示范户”19 户，开展集中颁发证书和授章，在和平、文汇社区试点法律明白人“青蓝结对工程”，组织法律明白人开展线上学习，线下用所学法律知识服务居民。每季度做好“一对一”社区法律顾问的考核工作。

（三）推动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加强督查考核。对辖区 84 个网格的网格知晓率和满意度开展电话抽查考核。整理并制定《2022 年度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要点》。推进网格标准化建设。

结合街道实际，制订《关于加强北城区街道社区网格联络员队伍的实施意见》和《北城区街道关于社区网格工作站标准化建设的实施方案》，指导各社区加强网格联络员队伍建设和推进网格工作站标准化建设。加强微网格员队伍建设。指导社区完善“微网格员”队伍建设，为“微网格员”设计制作胸卡，保证疫情防控“敲门行动”的顺利开展。加强网格宣传。扎实开展网格知晓率和满意度“双提升”集中宣传活动。组织网格员加强网格常态化巡查走访，推动网格服务团队进格入户做好风险隐患集中排查和疫情防控等相关工作，为辖区居民营造和谐稳定的环境。网格基础数据及时更新。截止目前各网格对人、房、地址等数据维护累计 13.96 万余条。其中，人口数据维护 11.53 万余条，房屋数据维护 1.96 万余条，标准地址数据 5206 余条；累计上报事件 18412 条，其中提及上报事件 5065 条，解决矛盾纠纷 974 起，排查消防安全隐患 5811 起。

4、城市管理方面

（一）建章立制，压实文明城市创建“第一责任”。以制度管根本、管全局、管长远，做到重日常、抓经常、促常态。街道创建全国文明典范城市“一办十一组”组织推进体系和创建工作五项工作机制均在常态化运行。建立“责任清单”，成立重点提升项目专项工作组，持续完善“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组织架构；建立“销账清单”，紧盯突出问题整改，做到细微末节问题“即刻解决”，需要协调难题“共商解决”，累积经久顽疾“联动解决”，街道对社区、社区对物业累计交办各类环境问题清单

12000 余件，均在规定时限内得到有效整治；建立“问责清单”，将创建工作纳入社区综合考核体系，对工作不力、措施不实、整改不及时的责任人及单位实行一票否决。

（二）勇于担当，守牢文明城市创建“第一防线”。街道顺应创建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深度复盘往年中央和省级测评中存在的短板弱项，剖析原因，拿出行之有效的整改措施，严格落实常态长效管理，从根源上纠偏导正。落实长效管护机制，定期、及时清理居民小区楼道堆积物，着重开展小区停车秩序、流摊、非法小广告、建筑垃圾袋装化等专项治理行动，开展各小区物业企业“创先争优”评比，设立创建工作“红黑榜”，营造争先氛围。

（三）标本兼治，拼出文明城市创建“第一位次”。围绕辖区 1 个居民小区高品质旧城改造、17 个社区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12 个居民小区生活垃圾清运点撤桶并点、2 个居民小区物业管理工作提升试点等民生工程，全面共享文明成果；积极推荐树立身边好人、道德模范，以再打造一批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示范点为契机，积极开展一系列形式多样的教育实践行动，例如移风易俗、文明养犬、文明交通、文明礼仪、文明用餐、文明邻里、烟头不落地等专项行动，不断提升居民文明素养和社会文明程度；推进志愿服务常态化、制度化，进一步丰富“小老帮老老”银龄志愿服务的品牌内涵，做到“创建孕育品牌，品牌反哺创建”，全面展现文明品牌。

第二部分
启东市人民政府汇龙镇北城区街道办事处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启东市人民政府汇龙镇北城区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88.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34.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1.94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9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71.94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4.6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160.17	本年支出合计	4,160.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4,160.17	总计	4,160.1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启东市人民政府汇龙镇北城区街道办事处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160.17	4,160.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34.58	3,934.5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34.58	3,934.58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934.58	3,934.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9	68.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99	68.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47	8.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47	40.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05	20.0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1.94	71.9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1.94	71.94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1.94	71.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66	84.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66	84.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66	84.6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启东市人民政府汇龙镇北城区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160.17	1,530.30	2,629.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34.58	1,376.65	2,557.9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34.58	1,376.65	2,557.9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934.58	1,376.65	2,557.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9	68.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99	68.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47	8.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47	40.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05	20.0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1.94		71.9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1.94		71.94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1.94		71.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66	84.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66	84.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66	84.6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启东市人民政府汇龙镇北城区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88.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34.58	3,934.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1.94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9	68.99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71.94		71.94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4.66	84.6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160.17	本年支出合计	4,160.17	4,088.23	71.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4,160.17	总计	4,160.17	4,088.23	71.9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启东市人民政府汇龙镇北城区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160.17	1,530.30	2,629.8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34.58	1,376.65	2,557.9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34.58	1,376.65	2,557.9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934.58	1,376.65	2,557.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9	68.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99	68.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47	8.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47	40.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05	20.0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1.94		71.9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1.94		71.94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1.94		71.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66	84.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66	84.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66	84.6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启东市人民政府汇龙镇北城区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30.30	1,430.19	100.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21.72	1,421.72	
30101	基本工资	329.62	329.62	
30102	津贴补贴	141.36	141.36	
30103	奖金	219.29	219.29	
30106	伙食补助费	11.16	11.16	
30107	绩效工资	18.61	18.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47	40.4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05	20.0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21	26.2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13	9.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0	2.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66	84.6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8.66	518.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11		100.11
30201	办公费	25.47		25.47
30202	印刷费	0.18		0.18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56		0.56
30206	电费	1.69		1.69
30207	邮电费	14.09		14.0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06		0.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4	租赁费	4.78		4.78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50		1.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7.48		17.48
30229	福利费	12.15		12.1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04		14.0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11		7.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7	8.47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8.47	8.47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启东市人民政府汇龙镇北城区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088.23	1,530.30	2,557.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34.58	1,376.65	2,557.9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934.58	1,376.65	2,557.9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934.58	1,376.65	2,557.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99	68.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99	68.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47	8.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47	40.4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05	20.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66	84.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66	84.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66	84.6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启东市人民政府汇龙镇北城区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30.30	1,430.19	100.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21.72	1,421.72	
30101	基本工资	329.62	329.62	
30102	津贴补贴	141.36	141.36	
30103	奖金	219.29	219.29	
30106	伙食补助费	11.16	11.16	
30107	绩效工资	18.61	18.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47	40.4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05	20.0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21	26.2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13	9.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0	2.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66	84.6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8.66	518.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11		100.11
30201	办公费	25.47		25.47
30202	印刷费	0.18		0.18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56		0.56
30206	电费	1.69		1.69
30207	邮电费	14.09		14.0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06		0.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4	租赁费	4.78		4.78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50		1.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7.48		17.48
30229	福利费	12.15		12.1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04		14.0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11		7.1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7	8.47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8.47	8.47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启东市人民政府汇龙镇北城区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0.10	0.00	0.00	0.00	0.00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0	参加培训人次(人)	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启东市人民政府汇龙镇北城区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1.94		71.9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1.94		71.9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1.94		71.94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71.94		71.9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启东市人民政府汇龙镇北城区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启东市人民政府汇龙镇北城区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0.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11
30201	办公费	25.47
30202	印刷费	0.18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0.56
30206	电费	1.69
30207	邮电费	14.0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0214	租赁费	4.78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7.48
30229	福利费	12.1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0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1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启东市人民政府汇龙镇北城区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18.10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0.11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8.00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8.1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8.10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4,160.1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12.6 万元，减少 4.86%。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4,160.1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160.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2.6 万元，减少 4.86%，变动原因：一是行政人员 2 名调出，行政人员 1 名退休；二是疫情影响部分项目的开展。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4,160.1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160.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2.6 万元，减少 4.86%，变动原因：一是行政人员 2 名调出，行政人员 1 名退休；二是疫情影响部分项目的开展。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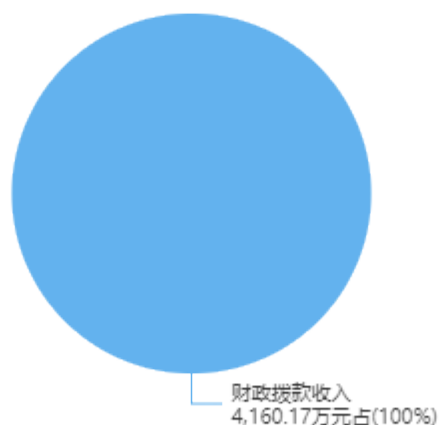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4,160.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160.17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

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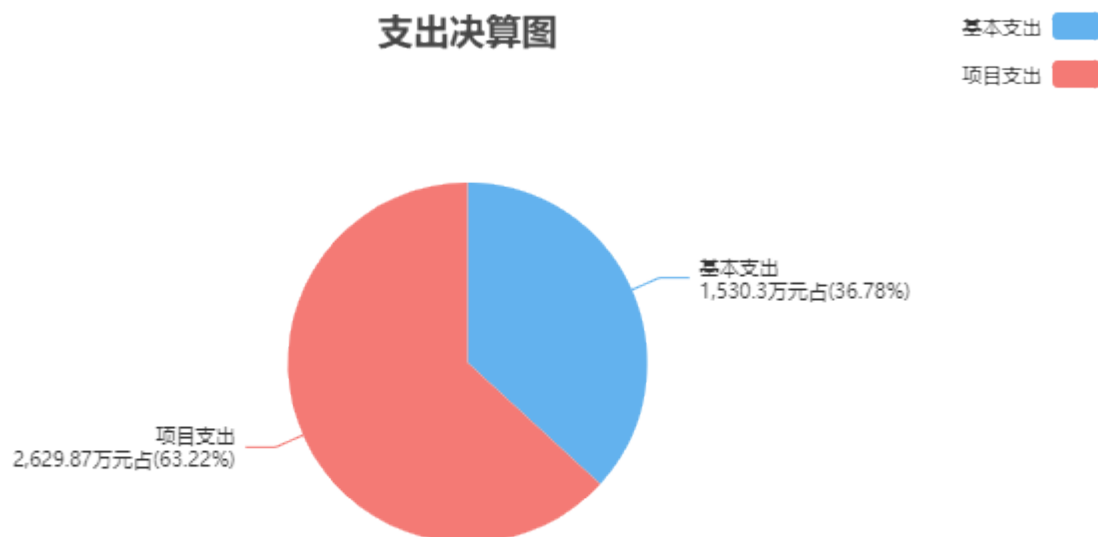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4,160.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30.3 万元，占 36.78%；项目支出 2,629.87 万元，占 63.2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4,160.1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12.6 万元，减少 4.86%，变动原因：一是行政人员 2 名调出，行政人员 1 名退休；二是疫情影响部分项目的开展。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160.1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4,725.65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88.03%。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4,566.69 万元，支出决算 3,934.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行政人员 2 名调出，行政人员 1 名退休；二是疫情影响部分项目的开展。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8.24 万元，支出决算 8.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人员增加 1 名。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43.44 万元，支出决算 40.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行政人员 2 名调出，行政人员 1 名退休。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1.74 万元，支出决算 20.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2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行政人员 2 名调出，行政人员 1 名退休。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71.94 万元，（年初预算

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创建文明城市工作中的老旧小区楼道粉饰在此项里列支。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85.54 万元，支出决算 84.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行政人员 2 名调出，行政人员 1 名退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530.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30.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100.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4,088.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3.34 万元，增长 1.32%，变动原因：创

建文明城市工作除了老旧小区楼道粉饰在政府性基金预算列支，其他都在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收入列支。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530.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30.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100.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1 万元，变动原因：厉行节约。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2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0 个，组织培训 0 人次。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71.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5.94 万元，减少 78.71%，变动原因：创建文明城市工作经费今年不在此项目支出。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00.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0.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6.22 万元，减少 43.23%，变动原因：厉行节约，行政人员 2 名调出，行政人员 1 名退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0.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8.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8.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21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610.62 万元；本部门共开展 1 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4,372.77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用于前期土地开发性支出以及与前期土地开发相关的费用等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